

(10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：

附件 1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致：商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采购人名称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商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商南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商南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商洛市建筑勘察设计院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6人，营业收入为5232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12.9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商洛市建筑勘察设计院

日期：2026年03月20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。

(10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致： （商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商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的（商南县城更新专项规划编制项目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商南县城更新专项规划编制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中鑫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206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.22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中鑫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.3.17



(10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致： 商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采购人名称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商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的（商南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项目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商南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艺城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1.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4.5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 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/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-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~~将~~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艺城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3月19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。